## 1. 每个人都会对生成艺术有不同的看法,无论是作品是过程还是最终作品。你如何看待生成艺术?

我认为生成艺术是一种非常有趣的艺术形式,其中,"有趣"主要体现在以下几点:

其一,在生成艺术中,简单的指令很可能生成极为复杂而精巧的表现效果。 这种"简单"与"复杂"的对比发人深思。

其二,生成艺术具有不可复制性。即使是藉由计算机代码产生的作品,也无法通过重复运行得到一模一样的复制品。我个人感觉,生成艺术的这份不可复制性与"人不能两次跨入同一条河流"中所包含的哲思有异曲同工之妙。

其三,生成艺术实现了传统与现代之间的沟通交融。它并不局限于计算机或任何媒介,而贯穿于古今。概论课中提到的伊斯兰团设计与中国传统窗棂设计,都是这一交汇的体现。

## 2. 如果艺术家通过写命令但借助设备/工具创造艺术作品,这些由艺术家开发的程序或完成的作品,还是艺术品吗?

我个人认为这种作品也是艺术品。

其一,从定义的角度讲,"艺术品"这一概念并没有界定作品创作的途径。重要的是作品的内核,是艺术家通过作品表达的思考、情感等无形之物,而不是艺术作品的物质形式。只要借助设备或工具创造出的作品具有艺术品的内核,那么自然可以称之为艺术品。

其二,从发展的角度讲,艺术品的创作方式必然是在不断演变的。今天的我们将艺术家借助设备或工具创造艺术作品当作一种新奇的做法,但在几十年、甚至几百年后,这或许会成为一种理所当然的艺术形式。若仅仅因为创作方式的独特便拒绝称之为艺术品,未免太过故步自封。

## 3. 如果你在家里重新创建了一个索尔·勒维特(Sol LeWitt)[Wall Drawing]作品,它会像蓬皮杜·梅兹中心展出的作品那样具有同样的真实感吗?

我认为我在家中重新创建的作品无法像蓬皮杜·梅兹中心展出的作品那样具有同样的真实感。我无法全然领会艺术家希望通过作品表达的思考与情感,而这些恰恰是艺术品的内核,故而我复制的"作品"是无法与原作品本身相提并论的。

## 4. 这种艺术过程与音乐演奏家表演别人写的歌曲或乐谱的音乐表演相比,是否不同?

我想这两种行为是不同的。不同的音乐演奏家会对歌曲或乐谱做出不同的演绎,将个体化的情感与理解加入表演中,甚至可以说是一种"二次创作"。而上述艺术过程只是简单的复制,流于表面,与音乐表演并不相同。